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4 年第 2 季度报告

2024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2024 年 7 月 1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24 年 7 月 1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24 年 4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
基金主代码	166801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2 年 3 月 8 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5,634,841.93 份
投资目标	本基金通过挖掘运用经济发展新思维与社会发展新思维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上市公司的投资机会，在科学管理风险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中长期持续稳定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自上而下”与“自下而上”相结合的投资策略，主要通过资产配置策略与股票选择策略，优选运用新思维实现可持续发展的上市公司股票，在科学管理风险的前提下构建投资组合，以充分分享中国可持续发展的经济成果，实现组合资产中长期持续稳定增值的投资目标。
业绩比较基准	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5%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主动投资的混合型基金，其预期风险和收益高于债券型基金、货币市场基金，而低于股票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中高风险、中高收益品种。	
基金管理人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 A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166801	014085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4,052,164.33 份	1,582,677.60 份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24 年 4 月 1 日-2024 年 6 月 30 日）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 A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 C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313,187.51	-199,881.11
2. 本期利润	4,166,234.27	252,714.16
3.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1710	0.1244
4.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57,479,409.08	3,696,215.26
5.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2.390	2.335

注：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 A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66%	1.44%	-0.29%	0.41%	7.95%	1.03%
过去六个月	-4.48%	1.65%	2.37%	0.49%	-6.85%	1.16%
过去一年	-13.59%	1.41%	-3.00%	0.48%	-10.59%	0.93%

过去三年	-26.62%	1.39%	-14.36%	0.57%	-12.26%	0.82%
过去五年	74.09%	1.35%	6.21%	0.63%	67.88%	0.72%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353.25%	1.29%	55.78%	0.75%	297.47%	0.54%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 C

阶段	净值增长率①	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7.50%	1.44%	-0.29%	0.41%	7.79%	1.03%
过去六个月	-4.73%	1.65%	2.37%	0.49%	-7.10%	1.16%
过去一年	-14.06%	1.41%	-3.00%	0.48%	-11.06%	0.93%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29.90%	1.46%	-11.13%	0.58%	-18.77%	0.8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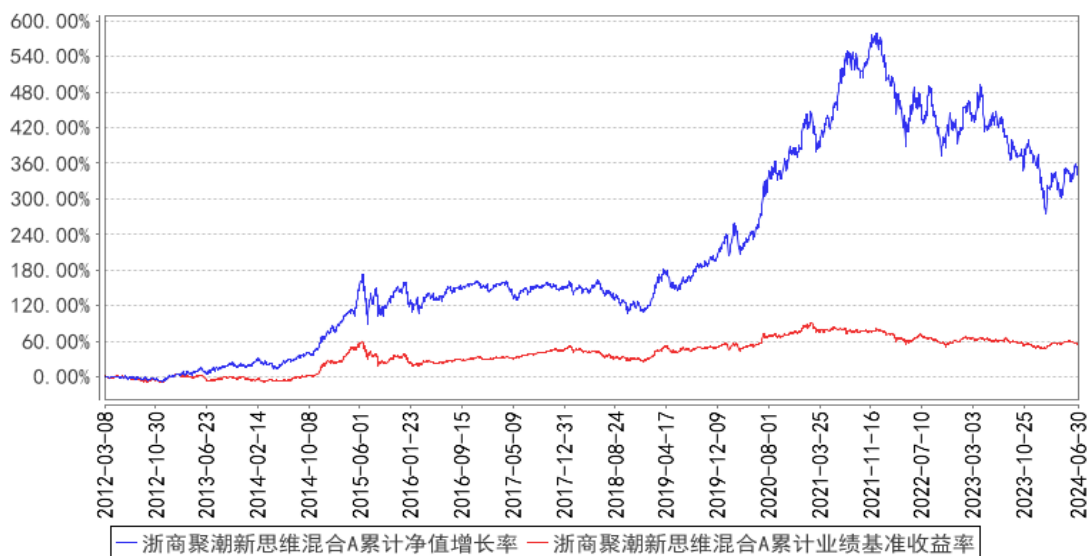
注：1、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沪深 300 指数收益率×55%+上证国债指数收益率×45%。

2、由于基金资产配置比例处于动态变化的过程中，需要通过再平衡来使资产的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基准指数每日按照 55%、45%的比例采取再平衡，再用每日连乘的计算方式得到基准指数的时间序列。

3、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新增 C 类份额。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A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C累计净值增长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注：1、本基金基金合同生效日为 2012 年 3 月 8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生效时间已满一年。

2、本基金建仓期为 6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均符合基金合同约定。

3、本基金于 2022 年 1 月 14 日起新增 C 类份额。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	说明
----	----	-------------	------	----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年限	
王斌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智能权益投资部总经理助理	2022 年 3 月 24 日	-	6 年	王斌先生，中国科学院信号与信息处理硕士。曾任安霸半导体技术（上海）有限公司工程师。

4.1.1 期末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基金经理同时管理的产品情况

注：本报告期本基金不存在基金经理兼任私募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经理的情况。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证监会规定和本基金合同的约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公平交易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为了规范公平交易行为，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规定，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公平交易制度。在投资决策层面，本公司实行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的投资组合经理负责制，对不同类别的投资组合分别管理、独立决策；在交易层面，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建立了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确保各投资组合享有公平的交易执行机会，严禁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在监控和评估层面，本公司监察风控部将每日审查当天的投资交易，对不同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中同日同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监控，同时对不同投资组合临近交易日的同向交易和反向交易的交易时机和交易价差进行分析。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发生违反公平交易制度的行为。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异常交易行为。

公司旗下管理的各投资组合在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的控制方面，未出现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 5% 的情况，亦未受到监管机构的相关调查。

4.4 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报告期内主要半导体设计公司增加了持仓比例。国内半导体行业进入复苏早期，公司分化明显。竞争力突出的公司业绩已经进入高增长，竞争力弱的公司业绩还在低谷。中国半导体公司的整体市场份额还有较大的提升空间，但是难有 2019 年国产替代初期，或者 2021 年缺货涨价期间的行业红利。当前行业成长主要靠库存周期反转和份额提升，如果 AI 端侧产品带来较大的行业增量需求，行业成长持续性和高度就有机会上修。

一些景气触底，竞争格局明朗的行业也出现机会。行业开始进入出清末期，后续有龙头进阶的机会。我们也在左侧进行了少量布局。我们还增加了一些稳健增长类的资产，主要是基于估值和成长匹配的角度，以及组合波动性降低的需要。

从估值角度看，当前持仓公司的 PE-TTM 绝对值较高，分位数较低；若看 2025 年 PE，或者从 DCF 角度看，主要公司的估值都合理偏低。当前组合的成长确定性比前一季度明显提升，组合隐含回报非常有吸引力。

报告期内主要指数下跌，风格类指数仅有红利指数上涨。经济数据较为平淡，PMI，PPI，CPI 以及其他行业数据都反映了内需延续疲软的趋势。进出口数据反映外需的生产资料需求保持了韧性，生活资料需求有触底的迹象。从上市公司的业绩驱动力看，外需驱动力还是明显强于内需驱动力。但是二季度开始海运费上涨和海外大选扰动，也给外需型企业的业绩持续性带来逆风。

我们对后续市场的信心主要来源于几个方向：一是本轮新兴行业供给侧快速恶化后，将会带来社会的集体反思。监管层严控 IPO 和再融资，开始强调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开始理性管理产能，通过并购重组降低行业竞争强度。地方政府财政压力越来越大，非理性扶持本地产业的能力和意愿也在减弱。这是资本周期转向有利的信号。如果新兴产业的供给能在一段时间优化，叠加需求可以持续，就会带来行业回报率上升。二是中国企业的供应链效率，工程师红利等竞争要素依然占优，优秀的企业家会找到出路，在全球产业重构的过程中获得较好的回报。主要成长类指数和行业的估值，都在历史较低的分位数，这也是一个信心的来源。

4.5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本报告期末浙商聚潮新思维 A 基金份额净值为 2.390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66%；截至本报告期末浙商聚潮新思维 C 基金份额净值为 2.335 元，本报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7.5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0.29%。

4.6 报告期内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说明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的情形。

§5 投资组合报告

5.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48,188,704.81	78.04
	其中：股票	48,188,704.81	78.04
2	基金投资	-	-
3	固定收益投资	9,270,159.25	15.01
	其中：债券	9,270,159.25	15.01
	资产支持证券	-	-
4	贵金属投资	-	-
5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919,313.22	6.35
8	其他资产	369,630.83	0.60
9	合计	61,747,808.11	100.00

5.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5.2.1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境内股票投资组合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A	农、林、牧、渔业	-	-
B	采矿业	-	-
C	制造业	36,865,145.44	60.26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	-
E	建筑业	-	-
F	批发和零售业	-	-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	-
H	住宿和餐饮业	-	-
I	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11,011,823.69	18.00
J	金融业	309,613.00	0.51
K	房地产业	-	-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
M	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	-	-
N	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	2,122.68	0.00
O	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	-
P	教育	-	-

Q	卫生和社会工作	-	-
R	文化、体育和娱乐业	-	-
S	综合	-	-
	合计	48,188,704.81	78.77

5.2.2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港股通投资股票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港股通投资股票。

5.3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股票投资明细

5.3.1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688018	乐鑫科技	60,549	5,974,975.32	9.77
2	603986	兆易创新	58,469	5,590,805.78	9.14
3	688019	安集科技	40,489	5,093,516.20	8.33
4	300661	圣邦股份	51,400	4,254,892.00	6.96
5	688099	晶晨股份	71,686	4,252,413.52	6.95
6	002138	顺络电子	118,500	3,254,010.00	5.32
7	688002	睿创微纳	111,578	3,120,836.66	5.10
8	300054	鼎龙股份	135,300	3,068,604.00	5.02
9	605305	中际联合	108,256	2,791,922.24	4.56
10	688601	力芯微	61,186	2,673,216.34	4.37

5.4 报告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序号	债券品种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国家债券	-	-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	-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	-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	-
6	中期票据	-	-
7	可转债（可交换债）	9,270,159.25	15.15
8	同业存单	-	-
9	其他	-	-
10	合计	9,270,159.25	15.15

5.5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数量（张）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

1	113045	环旭转债	29,750	3,533,974.79	5.78
2	123122	富瀚转债	31,667	3,430,615.81	5.61
3	128136	立讯转债	11,972	1,367,166.98	2.23
4	118030	睿创转债	5,380	595,622.75	0.97
5	118008	海优转债	4,200	342,778.92	0.56

5.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5.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贵金属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贵金属。

5.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权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权证。

5.9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9.1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股指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注：本报告期末本基金未持有股指期货。

5.9.2 本基金投资股指期货的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股指期货。

5.10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交易情况说明

5.10.1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政策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2 报告期末本基金投资的国债期货持仓和损益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0.3 本期国债期货投资评价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投资国债期货。

5.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5.11.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是否出现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没有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5.11.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是否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

5.11.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元）
1	存出保证金	24,312.68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303,652.60
3	应收股利	-
4	应收利息	-
5	应收申购款	41,665.55
6	其他应收款	-
7	其他	-
8	合计	369,630.83

5.11.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3045	环旭转债	3,533,974.79	5.78
2	123122	富瀚转债	3,430,615.81	5.61
3	128136	立讯转债	1,367,166.98	2.23
4	118030	睿创转债	595,622.75	0.97
5	118008	海优转债	342,778.92	0.56

5.11.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情况。

5.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资产或净值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6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项目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 A	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 C
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24,645,837.23	2,670,841.68

报告期期间基金总申购份额	949,446.81	654,054.23
减:报告期期间基金总赎回份额	1,543,119.71	1,742,218.31
报告期期间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4,052,164.33	1,582,677.60

§7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情况

7.1 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情况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持有本基金份额变动的情况。

7.2 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交易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8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8.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产品特有风险						
<p>(1) 赎回申请延期办理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易构成本基金发生巨额赎回,中小投资者可能面临小额赎回申请也需要与机构投资者按同比例部分延期办理的风险。</p> <p>(2) 基金净值大幅波动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大额赎回时,基金管理人进行基金财产变现可能会对基金资产净值造成较大波动。</p> <p>(3) 提前终止基金合同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的情形,若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出现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情形的,基金管理人可能提前终止基金合同,基金财产将进行清算。</p> <p>(4) 基金规模过小导致的风险 机构投资者赎回后,可能导致基金规模过小。基金可能会面临投资银行间债券、交易所债券时交易困难的情形。</p>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9 备查文件目录

9.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设立的相关文件；
- 2、《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 3、《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
- 4、《浙商聚潮新思维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托管协议》；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 6、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在规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7、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9.2 存放地点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西路 99 号万向大厦 10 楼

9.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于本基金管理人办公时间预约查阅，或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 www.zsfund.com 查阅，还可拨打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067-9908/021-60359000 查询相关信息。

浙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19 日